证券代码：002558 证券简称：巨人网络 公告编号：2021-定001

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未来实施权益分派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股份总数扣除公司已回购股份后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6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巨人网络	股票代码	00255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孟玮	王虹人	
办公地址	上海市松江区中辰路 655 号	上海市松江区中辰路 655 号	
电话	021-33979919	021-33979919	
电子信箱	ir@ztgame.com	ir@ztgame.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定位为一家以互联网文化娱乐为主的综合性互联网企业，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是互联网游戏的研发和运营。经过十余年的发展和沉淀，公司确立了聚焦精品、玩家至上、注重长留等研发理念，在电脑端网络游戏和移动端网络游戏市场均推出了多款游戏精品大作，特别在MMORPG和多人休闲竞技领域建立了良好的竞争优势。

公司目前最主要的两条产品线分别为“征途”系列和“球球大作战”。“征途”在电脑端网络游戏时代以自研自发为主，主要包括4个产品：《征途》、《征途2》、《绿色征途》、《征途怀旧版》；在移动端网络游戏时代，“征途”系列做了新的尝试和突破，自研自发和与渠道合作共举，主要产品包括由腾讯独家代理的《征途手游》、自研自发的《征途2手游》、授权英雄互娱发行的《绿色征途手游》。“征途”IP是国战类MMORPG网游最知名品牌之一，《征途》电脑端网络游戏划时代开启了道具模式先河，电脑端网络游戏及移动端网络游戏全系产品累计收入超200亿元。《球球大作战》是公司自研自发的多人休闲竞技类移动端网络游戏，成为行业知名的优质IP，累计设备安装量达到6亿台，峰值DAU超2,900万人，曾登顶中国区游戏免费榜榜首，并长期占据App Store小游戏、智力游戏免费排行榜前五名。《球球大作战》具有黏性高、年轻化、男女性别比例相对均衡、强社交属性等特点，并开创了新的移动电竞品类。报告期内不存在单一产品收入占公司总收入30%以上的情况。

公司的网络游戏收入主要来源于虚拟道具收费模式；产品运营模式则兼具自主运营、授权运营及联合运营三种模式。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年
营业收入	2,217,294,341.42	2,571,433,260.43	-13.77%	3,779,546,774.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29,007,579.40	820,039,386.82	25.48%	1,078,166,382.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11,176,757.56	762,457,708.41	19.51%	1,069,019,921.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3,316,008.45	1,505,072,615.70	-36.00%	-13,514,050.5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4	0.41	31.71%	0.5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4	0.41	31.71%	0.5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82%	9.49%	1.33%	12.17%
	2020年末	2019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年末
资产总额	10,834,794,955.12	9,940,157,487.46	9.00%	10,681,963,387.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467,890,358.21	8,010,075,489.81	18.20%	9,044,986,965.00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692,490,363.40	530,326,896.90	501,615,649.72	492,861,431.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6,592,258.60	210,126,447.96	310,860,894.95	191,427,977.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98,824,470.64	210,058,809.11	271,676,976.48	130,616,501.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3,435,264.05	211,842,235.18	244,226,027.68	293,812,481.5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9,55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1,92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上海巨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87%	564,205,115	564,205,115	质押	561,742,102
上海腾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9.66%	195,574,676	195,574,676	质押	195,563,120
上海鼎晖孚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7.04%	142,460,782	142,460,782		
上海中堇翊源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71%	135,906,717	135,906,717	质押	135,906,717
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5.77%	116,722,472	116,722,472		
上海铼钸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99%	101,108,997	101,108,997		
上海澎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73%	95,718,974	95,718,974	质押	77,654,084
上海高毅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高毅邻山1号远望基金	其他	4.22%	85,504,998	85,504,998		
上海孚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2%	71,202,391	71,202,391		
弘毅创领（上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9%	68,658,489	68,658,489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巨人投资及腾澎投资均为巨人网络实际控制人史玉柱控制的企业，巨人投资及腾澎投资构成一致行动人。 2、鼎晖孚远及孚烨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上海鼎晖百孚财富管理有限公司，鼎晖孚远及孚烨投资构成一致行动人。 3、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2.17亿元，同比下降13.77%。其主要原因系多款新游戏产品处于研发过程中，尚未能为公司贡献收入；同时公司为了面向长期发展，聚焦核心业务，出售了部分与重点游戏赛道关联性较低的业务。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29亿元，同比上升25.48%，主要系公司投资收益在报告期内取得了良好增长，带动净利润提升。以下是公司经营的具体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不断深化成熟产品的运营工作，并积极布局新产品。

“征途”全系产品为公司持续、稳定地贡献收入。2020年，“征途”赛道完成了赛道内所有项目及资源的整合规划，并通过梳理、规范流程，大幅提高了研发、运营、宣发、服务等方面的推进效率，实现了赛道全资源快速共享机制。公司研发团队根据游戏市场、细分用户的变化，针对赛道情况建立了全新的整体策略——“灵感来自用户”及和用户一起“共创征途”，并以此来调整赛道所有项目版本的研发和运营宣发节奏。目前，该策略在现有游戏的运营及新游戏的开发上都获得了较好的成效。

在高效的运转机制和新的策略指导下，一年一度的《征途》嘉年华活动于2020年6月12日正式启动，该活动首次纳入了“征途”赛道全系七款游戏产品，创新地引入“直播带货模式”，实现了“征途”游戏研发团队和玩家的密切互动。嘉年华活动启动后，“征途”全系产品日均活跃用户较活动前增长了30%。研发团队还坚持“到玩家中去”的理念，通过每月一次的玩家线上见面会，鼓励玩家参与研发、帮助游戏调优，这一系列的举措有效吸引了老玩家回流。此外，作为“征途”IP化战略的一环，《征途》电影于2020年7月24日在海内外同步线上发行。在国内，《征途》于知名视频平台爱奇艺上映，上映首周末的票房收入打破爱奇艺电影单点付费模式的多项记录；在海外，该电影于全球最大的流媒体平台Netflix发行，首周末进入Netflix全球电影电视综合榜第7名。同时，《征途》电影衍生短视频在抖音、快手等短视频平台上总播放量超过300亿，微博话题阅读量超过11亿，讨论量超过200万，《征途》电影极大地提高了征途IP在海内外的曝光度和影响力。在电影上映期间，公司还同步推出了影游联动游戏版本，继而巩固了用户粘性。2020年10月，公司在无锡三国城举办“征途15周年大型线下盛典”，到场玩家创历史新高，充分显示了“征途”品牌的活力和影响力。

《球球大作战》始终秉承“以用户为中心”的初心，通过数字娱乐与多元化IP联动的运营策略维持产品活力，并积极传递正能量。2020年，公司还进一步将“尽早见用户”环节制度化。为更好的落实“尽早见用户”，《球球大作战》于2020年更新了近40个大型版本。其中，寒假资料片《生存道具赛》及暑假资料片《百万双球鞋直播大派送》在打磨期时的版本内容能提前见用户，并根据用户反馈，保持日更新节奏进行迭代。《球球大作战》也一直保持与用户的零距离连接，通过举办线上线下的玩家见面会、在校大学生的产学研合作等方式，前后接触数万名玩家，真正落实到贴近用户开展研发工作，并在稳定运营期中根据玩家的反馈不断打磨产品，与玩家持续建立连接。

在2020年中，《球球大作战》横跨多个商业领域。分别与《变形金刚》、《愤怒的小鸟》、美团、KFC、大嘴猴等进行多元化合作，搭建线上线下不同的场景联动，为年轻人带来更多的娱乐生活方式；在2020年7月的五周年系列庆典活动中，《球球大作战》联合知名音乐人杨和苏与徐梦圆一同打造球球线上DJ派对，创造性的将电音元素与游戏玩法相结合，让千万年轻人在线体验潮玩新方式；《球球大作战》开启“百万双球鞋直播大派送”活动，数次进入短视频平台热门榜单前10，直播累计观看人次超过300万，活动上线一周后，《球球大作战》日均新增用户、日均回流用户、日均活跃用户较活动前均实现超过20%的增长。作为一款在年轻玩家中具有影响力和号召力的游戏，《球球大作战》还努力助力公益教育、弘扬中国文化。2020年第四季度，《球球大作战》与上海科技馆携手打造公益活动“鲸奇世界”，推动援藏教育工作；此外，该游戏还与上海美影厂、紫禁御猫房等国漫形象出品方合作，传递国漫精神，为年轻人输出更多国产文化新知识。

除上述两个系列的产品外，公司自主研发的独立手游《帕斯卡契约》、《月圆之夜》也有良好表现：

《帕斯卡契约》于2020年1月16日在App Store全球同步发行，在正式上线后连续多日位居iOS中国付费游戏排行榜第1名，长期位居iOS中国付费排行榜前列，被App Store评为2020年1月最佳游戏。该游戏国内安卓版于2020年5月29日在TapTap独家发行后，首日创TapTap付费游戏销售额新高，并多日位居热卖榜榜首。《帕斯卡契约》在海外市场也有不俗表现，上线首周即获得包括日韩，港台，美国等多个地区iOS付费游戏排行榜第一，累计获得苹果全球推荐21次。公司通过《帕斯卡契约》的海外发行进一步累积了公司发行团队在全球市场用户获取、渠道合作和口碑营销等方面的经验。报告期内公司还完成了《帕斯卡契约》大型资料片“遗忘之潮”的研发。

2020年度，《月圆之夜》共推出了“契约师”、“机械师”两个高品质的付费DLC，凭借着精心设计的玩法及优秀的产品品质，同期TapTap版本评分在9.5分以上，在Google Play的评分在4.5分以上，得到了全球玩家的认可和喜爱。作为较成熟的产品，该游戏在2020年度仍旧获得多平台奖项，还获得了TapTap及App Store多次推荐，其中App Store精品推荐累计195 次。该项目优秀的口碑和商业表现吸引了众多合作方，公司通过与海外华为渠道的合作，顺利在一年内完成了日韩葡德的本地化工作，有效地拓展了海外市场。

新产品方面，截止目前，公司自主研发、腾讯发行的手机游戏《胡桃日记》已于2021年4月16日正式上线。该游戏主角七濑胡桃源自日本JOYNET株式会社创作的一款表情包角色，公司获得了其全球范围内独家游戏改编权。该游戏上线后立即获得了苹果的Today推荐，登顶iOS下载榜，并在TapTap上保持8.4分的好成绩。以七濑胡桃名义诞生的虚拟偶像也在2019年宣布出道，随着手游项目研发的进行，在B站、抖音、快手等视频平台上同步进行着IP运营。

此外，公司尚有数款游戏产品处于研发过程中，包括基于“征途”、“球球”IP打造的新一代手机游戏、一款放置类手机游戏和一款射击类手机游戏。

2、报告期内，公司延续2019年启动的改革思路，在业务、组织、文化和人才层面进一步实施了一系列深化改革措施。

业务层面，公司聚焦资源投向少数细分赛道与关键项目，努力打造符合时代潮流和用户需求的爆款产品。同时公司深入贯彻“中台赋能项目”的理念，强调围绕项目需求建设中台能力，理顺中台与项目的合作关系，并重新制定了中台部门的工作目标和激励方案。这些措施在重点在研项目的实践过程中，已显示初步成效。

文化与组织层面，公司对研发文化进行提炼，总结出如“长留是第一指标”、“灵感来自用户”、“产品要尽早见用户”等精髓，并推进研发文化的落地执行。公司还启用了OKR管理体系，大力推动内部信息透明化，鼓励知识分享，力求让一线人员也清楚公司战略方向和业务目标，加强组织的自驱力、凝聚力与协作能力，最终建立一个透明、高效、自我进化的学习型组织。

人才层面，公司围绕人才的“选用育留”，持续优化各项制度和措施。为了充分调动精英人才的潜能，实现长期绑定，公司加大了对精英人才的激励力度。公司还特别重视年轻人才的培育和提拔，在试点项目中大胆采用了年轻人才“注册制”，让年轻人能在实战中不断进步。总之，游戏是创意产业，人才是最宝贵的资产。公司将始终把如何吸引最好的人才加入并留在巨人团队，不断提高人才质量和密度，作为巨人管理团队的长期核心工作。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移动端网络游戏业务	1,148,063,697.89	181,810,075.92	84.16%	-21.31%	-5.03%	-2.72%
电脑端网络游戏业务	952,413,173.95	103,897,239.27	89.09%	-4.24%	-24.90%	3.00%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退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变化情况详见第十二节/五/44。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详见第十二节/八/5。

证券代码：002558 证券简称：巨人网络 公告编号：2021－临027

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2021年4月28日，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巨人网络”）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预计2021年度与关联方的交易总额为3,946.46万元，其中自关联方接受劳务金额2.33万元，自关联方租入房屋金额1,904.76万元，向关联方出租房屋金额579.12万元，关联方借款利息金额1,460.26万元。

本议案关联董事史玉柱先生、刘伟女士、屈发兵先生已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及监事会表决通过了该项议案。独立董事对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发表了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和《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本议案需提交至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1年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2020年发生金额
自关联方接受劳务	上海扬讯计算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费	按照实际运营净收入及合同约定的分成比例定期支付	23,252	23,252	498,654
	小计			23,252	23,252	498,654
自关联方租入房屋	上海健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参照市场价格，双方协商确定	19,047,619	6,349,206	19,047,619
	小计			19,047,619	6,349,206	19,047,619
向关联方出租房屋	上海黄金搭档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参照市场价格，双方协商确定	2,002,515	667,505	1,836,561
	上海巨人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注	房屋租赁	参照市场价格，双方协商确定	1,871,189	623,730	1,808,478
	上海健久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参照市场价格，双方协商确定	1,917,492	639,164	1,867,596
	小计			5,791,196	1,930,399	5,512,635
关联方借款利息	Alpha Frontier Limited	资金融通利息	参照市场价格，双方协商确定	14,602,578	4,779,179	17,958,312
	小计			14,602,578	4,779,179	17,958,312
总计				39,464,644	13,082,035	43,017,220

注：上海绿巨人爱爵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于2021年1月更名为上海巨人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三）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审议及披露情况，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30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的《2020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临020），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自关联方接受劳务	成都乐曼多科技有限公司	游戏分成支出及游戏版权金	15,408,519	20,000,000	94.18%	-22.96%	2020/4/30
	上海扬讯计算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费	498,654	1,000,000	3.05%	-50.13%	2020/4/30
	上海欢乐互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游戏分成支出	452,897	1,000,000	2.77%	-54.71%	2020/4/30
	小计		16,360,070	22,000,000	100.00%	-25.64%	–
自关联方租入房屋	上海健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19,047,619	19,047,619	100.00%	0.00%	2020/4/30
	小计		19,047,619	19,047,619	100.00%	0.00%	–
向关联方出租房屋	上海黄金搭档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1,836,561	2,031,916	33.32%	-9.61%	2020/4/30
	上海巨人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1,808,478	1,900,590	32.81%	-4.85%	2020/4/30
	上海健久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1,867,596	1,946,893	33.88%	-4.07%	2020/4/30
	小计		5,512,635	5,879,399	100.00%	-6.24%	–
关联方借款利息	Playtika Investment Limited/ Alpha Frontier Limited	资金融通利息	17,958,312	23,383,637	73.93%	-23.20%	2020/4/3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资金融通利息	6,333,190	15,000,000	26.07%	-57.78%	2020/4/30
	小计		24,291,502	38,383,637	100.00%	-36.71%	–
总计			65,211,827	85,310,655		-23.56%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总金额未超过预计总金额，但不足预计总金额的80%，主要因为：1）2020年度公司提前归还自关联方处所借的资金，关联方借款利息金额低于预期；2）公司与上述其他关联方的关联交易活动是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交易金额占公司总体业务比重较小。日常关联交易是交易双方双向选择的市场化行为，具体交易金额由双方的业务发展及实际需求而定。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对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属于正常的经营行为，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按照规定签订了交易合同，交易定价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遵循了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该差异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不存在重大影响。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上海扬讯计算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注册地址：上海市杨浦区政益路47号3楼

2、法定代表：严靖

3、注册资本：人民币4,512.73万元

4、经营范围：计算机软硬件、系统集成、安防监控、信息咨询、移动设备、嵌入式软件、楼宇智能化系统技术开发与服务及相关产品销售；电子产品、机电设备、通信设备、办公用品销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不含固定网电话信息服务和互联网信息服务）。

5、关联关系：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上海巨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19.94%股权，并派驻一名监事（公司董事屈发兵），符合《上市规则》10.1.3（三）条规定的关联关系。

6、财务数据：该公司截止2020年12月31日总资产11,111.02万元，净资产10,561.62万元，2020年1-12月实现营业收入3,984.16万元，净利润661.38万元，该数据未经审计。

7、履约能力分析：报告期内该公司依法存续并正常经营，以往与公司的交易均能正常结算，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本年度关联交易仅涉及项目分成，不存在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支付款项形成坏账的情形。

（二）上海健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注册地址：上海市松江区中山街道茸梅路139号A区

2、法定代表：魏巍

3、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00万元

4、经营范围：生物科技领域内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计算机领域内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服装，工艺美术品销售。

5、关联关系：该公司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间接控制的公司，符合《上市规则》第10.1.3条（三）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为本公司的关联方。

6、财务数据：该公司截止2020年12月31日总资产98,181.62万元，净资产-2,291.86万元，2020年1-12月实现营业收入1,714.28万元，净亏损3,241.33万元，该数据未经审计。

7、履约能力分析：报告期内该公司依法存续并正常经营，以往与公司的交易均能正常结算，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上海黄金搭档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注册地址：上海市宜山路700号86幢509室

2、法定代表：陈恺

3、注册资本：港币10,000.00万元

4、经营范围：生物科技（除转基因生物、人体干细胞、基因诊断）、计算机网络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研制、生产、加工（限分机构经营）保健食品等功能性食品，商务信息咨询、健康管理咨询（医疗、诊断、治疗、心理咨询除外），食品流通（粮食除外），I类医疗器械、日用百货、化妆品的批发、网上零售、进出口、佣金代理，并提供相关配套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关联关系：该公司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间接控制的公司，且本公司董事、总经理刘伟任该公司董事，符合《上市规则》第10.1.3条（三）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为本公司的关联方。

6、财务数据：该公司截止2020年12月31日总资产138,640.55万元，净资产13,143.58万元，2020年1-12月实现营业收入21,786.35万元，净利润1,994.28万元，该数据未经审计。

7、履约能力分析：报告期内该公司依法存续并正常经营，以往与公司的交易均能正常结算，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四）上海巨人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原“上海绿巨人爱爵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马吉路2号13层02C室

2、法定代表：程晨

3、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00.00万元

4、经营范围：从事新能源科技、光电科技、太阳能科技、照明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机械设备（除特种设备）、光伏元器件、机电设备、工艺礼品的销售，机械设备的安装（除承装、承修、承试电力设备），工艺礼品设计，实业投资，投资咨询，投资管理，企业咨询管理（以上咨询除经纪）。

5、关联关系：该公司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间接控制的公司，符合《上市规则》第10.1.3条（三）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为本公司的关联方。

6、财务数据：该公司截止2020年12月31日总资产145,416.20万元，净资产145,342.05万元，2020年1-12月实现营业收入3,305.49万元，净利润298.77万元，该数据未经审计。

7、履约能力分析：报告期内该公司依法存续并正常经营，根据其主要财务指标和经营情况及关联交易类型判断，且以往与公司的交易均能正常结算，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五）上海健久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注册地址：上海市松江区中山街道中凯路999号2幢12室、16室

2、法定代表：王民主

3、注册资本：人民币20,500.00万元

4、经营范围：生物、计算机、网络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食品销售，一类医疗器械的销售，健康咨询（不得从事诊疗活动、心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日用百货、化妆品的批发，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关联关系：该公司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间接控制的上海黄金搭档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符合《上市规则》第10.1.3条（三）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为本公司的关联方。

6、财务数据：该公司截止2020年12月31日总资产50,243.69万元，净资产7,968.10万元，2020年1-12月实现营业收入23,847.26万元，净亏损307.04万元，该数据未经审计。

7、履约能力分析：报告期内该公司依法存续并正常经营，根据其主要财务指标和经营情况及关联交易类型判断，且以往与公司的交易均能正常结算，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六）Alpha Frontier Limited

1、注册地址：Registered office: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2、授权代表：陈婷

3、注册资本：美元5.00万元

4、主营业务：投资管理

5、关联关系：该公司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间接控制的公司，符合《上市规则》第10.1.3条（三）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为本公司的关联方。

6、财务数据：该公司截止2020年12月31日总资产4,869,328.78万元，净资产2,615,412.06万元，2020年1-12月实现营业收入1,600,904.46万元，净利润468,644.74万元，该数据未经审计。

7、履约能力分析：报告期内该公司依法存续并正常经营，以往与公司的交易均能正常结算，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方交易的主要内容

（一）上海扬讯计算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巨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签署了《游戏软件委托开发合作协议》

1、合作内容

双方本着诚实互信、优势互补、共同发展原则，上海巨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委托上海扬讯计算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开发可在iOS、安卓、Windows系统上运行的《征途口袋版》移动网络游戏。双方对游戏运营产生的收益按合同约定比例进行分成，并依据游戏运营情况实行分成奖励。

2、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交易双方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参照与独立第三方进行的正常商业交易行为确定业务合同的相关条款和条件。游戏研发分成按照实际运营净收入及合同约定的分成比例定期支付

3、合同期限

商业化运营起三年。

（二）上海征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与上海健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签署了《房屋租赁合同》

1、合作内容

为满足公司经营、办公需要承租上海健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坐落在上海市松江区中山街道中凯路988号的房屋，包括主楼、辅楼以及员工公寓。

2、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参照市场价格，双方协商确定。

3、合同期限

合同期限均为自2021年01月0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止。

（三）上海巨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与上海黄金搭档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巨人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健久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之间主要涉及宜山路700号办公楼租赁事项

1、交易内容

上海黄金搭档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巨人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健久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向上海巨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承租坐落在上海市徐汇区宜山路700号的办公楼。

2、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参照市场公允价格，双方协商确定。

3、合同期限

合同期限均为自2021年01月0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止。

（四）Giant Investment(HK) Limited与Alpha Frontier Limited的借款事项

1、交易内容

Playtika Investment Limited与Giant Investment(HK) Limited分别于2017年1月3日、2017年3月23日及2017年11月22日签订美元借款合同，由Playtika Investment Limited借予Giant Investment(HK) Limited 2,000万美元、1,000万美元和6,200万美元。截至2019年8月20日，借款本金余额为6,772万美元。

2019年8月20日，Giant Investment(HK) Limited与Playtika Investment Limited、Alpha Frontier Limited共同签署《债权债务转让协议》，Playtika Investment Limited将前述债权（借款本金6,772万美元及相关利息）全部转让给Alpha Frontier Limited，原定的借款期限、借款利率等商业条款均保持不变。

2、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前述借款的利率均为基于美联储公布的Bank prime loan rate协商确定，价格公允。如前述借款延期，或发生新的借款，双方将按照届时美联储公布的Bank prime loan rate为基础协商确定。

3、借款期限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借款本金余额为6,772万美元，其中6,172美元本金及其利息于2020年11月21日到期，600万美元本金及其利息于2021年3月23日到期，已还款2,000万美元本金的利息于2021年1月2日到期。在双方达成一致的情况下，Giant Investment(HK) Limited借款期限延长至2023年4月30日。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与关联方进行交易的原因及意图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主要是为了获得更多优质的游戏、拓展运营渠道以及满足公司的日常经营需求，上述日常关联交易目前情况而言，对本公司主营业务是必要的。

1、与上海扬讯计算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与关联方上海扬讯计算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上述交易系公司“投资+产品或平台”的经营模式所导致的，对于业内优秀的游戏研发商和运营商，公司以投资参股并合作研发或联合运营的方式展开合作，由于公司能够对投资企业产生重大影响，从而在游戏研发及运营优先权方面获得优势。

2、与上海健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与关联方上海健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上述关联交易，主要是公司需要较大的办公经营场所，集中人员提高工作效率。

3、与上海黄金搭档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巨人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及上海健久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与关联方上海黄金搭档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巨人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健久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上述关联交易，主要是公司充分地利用自有房屋资源，提高房屋利用率。

4、与Alpha Frontier Limited的关联交易

与关联方Alpha Frontier Limited的上述借款均用于投资，有利于公司发展海外投资业务。

（二）对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与上述关联方进行的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定价公允，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参照合同约定执行或行业公认标准，收付款条件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上述交易占公司营业收入比重较小，对本公司经营的独立性不构成影响，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依赖于关联方。与关联方的交易是建立在公平、互利的基础上，公司认为此类交易有关公允，市场化的渠道仍然是畅通的。在实际履行过程中，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对关联交易进行授权审批。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一）事前认可意见

我们认真审阅了公司提交的相关材料，经与公司了解，公司以2020年度相关关联交易为基础，对2021年度全年累计发生的同类日常关联交易的总金额进行合理预计，符合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及经营实际需要，该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其定价依据公允合理，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未影响公司的独立性，未发现有侵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和情况，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一致同意将《关于公司2021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

（二）独立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2021年度预计关联交易系为满足公司业务的发展需要，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同时也符合公司的长远利益，关联交易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公司预计所发生的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体现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化原则，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我们同意公司2021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并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六、监事会审查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其公平性依据等价有偿、公允市价的原则定价，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事项。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

4、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5、日常关联交易的相关协议。

特此公告。

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002558 证券简称：巨人网络 公告编号：2021-定002

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第一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刘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广露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邱晨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66,854,107.89	692,490,363.40	-18.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20,379,441.62	316,592,258.60	1.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81,811,493.93	298,824,470.64	-5.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7,935,640.77	213,435,264.05	-54.1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	0.16	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	0.16	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9%	3.89%	-0.6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0,921,303,856.90	10,834,794,955.12	0.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619,451,027.42	9,467,890,358.21	1.6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2,231.73	资产处置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590,000.00	政府补贴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7,325,000.00	信托理财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30,756,344.23	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9,743.70	其他收支
减：所得税影响额	6,265,514.4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42.50	
合计	38,567,947.6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1,92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上海巨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87%	564,205,115		质押	319,318,982
上海腾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9.66%	195,574,676		质押	195,563,120
上海鼎晖孚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7.03%	142,224,482			
上海中堇翊源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71%	135,906,717		质押	101,906,717
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6.31%	127,726,728			
上海澎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47%	90,432,351		质押	18,154,084
上海铼钸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6%	84,266,097			
上海孚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1%	71,091,991			
乔晓辉	境内自然人	2.81%	56,872,729			
弘毅创领（上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3%	49,280,191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上海巨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64,205,115	人民币普通股	564,205,115
上海腾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5,574,676	人民币普通股	195,574,676
上海鼎晖孚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2,224,482	人民币普通股	142,224,482
上海中堇翊源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135,906,717	人民币普通股	135,906,717
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127,726,728	人民币普通股	127,726,728
上海澎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0,432,351	人民币普通股	90,432,351
上海铼钸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84,266,097	人民币普通股	84,266,097
上海孚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1,091,991	人民币普通股	71,091,991
乔晓辉	56,872,729	人民币普通股	56,872,729
弘毅创领（上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9,280,191	人民币普通股	49,280,19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巨人投资及腾澎投资均为巨人网络实际控制人史玉柱控制的企业，巨人投资及腾澎投资构成一致行动人。 2、鼎晖孚远及孚烨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上海鼎晖百孚财富管理有限公司，鼎晖孚远及孚烨投资构成一致行动人。 3、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1、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巨人投资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份55,000,000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份509,205,115股，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564,205,115股。 2、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乔晓辉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份56,872,729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0股，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56,872,729股。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本期期末金额	上期期末金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预付款项	41,206,498.44	25,689,826.00	60.40%	期末余额较上期期末上升，主要系本报告期预付款增加所致。
使用权资产	1,753,360.66	0.00	100.00%	期末余额较上期期末上升，主要系根据修订后的新租赁准则新增使用权资产。
应付职工薪酬	115,158,653.04	176,909,117.62	-34.91%	期末余额较上期期末下降，主要系本期支付奖金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404,743.74	23,373,915.15	-29.82%	期末余额较上期期末下降，主要系支付股权转让款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30,828,860.18	53,051,850.09	-41.89%	期末余额较上期期末下降，主要系支付前期费用所致。
租赁负债	408,541.80	0.00	100.00%	期末余额较上期期末上升，主要系根据修订后的新租赁准则新增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1,403,349.33	13,427,477.33	59.40%	期末余额较上期期末上升，主要系本期递延奖金增加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730,783,471.31	412,693,796.37	77.08%	期末余额较上期期末上升，主要系本期投资增加所致。
利润表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财务费用	-10,718,398.89	-6,943,357.75	54.37%	主要系本期利息支出减少所致。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5,944,094.66	44,879,902.58	180.62%	主要系本期联营企业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635,678.84	-1,817,212.22	-1785.86%	主要系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25,681.14	388,988.40	-158.02%	主要系本期坏账计提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31,721.43	0.00	100.00%	主要系本期资产处置收益上升所致。
营业外收入	743.70	1,591,526.05	-99.95%	主要系本期非经营性收入下降所致。
营业外支出	530,489.70	3,070.26	17178.33%	主要系本期非经营性支出上升所致。
少数股东损益	-855,635.84	4,947,892.65	-117.29%	主要系非全资子公司利润下降所致。
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935,640.77	213,435,264.05	-54.11%	主要系本期支付费用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3,314,762.68	-370,444,803.24	-26.22%	主要系本期公司对外投资及资产采购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760,331.79	-213,680,922.05	-20.55%	主要系上期归还银行借款，同时被本期股票回购增加抵减。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经公司2020年10月28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公司决定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发行的A股社会公众股，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含）且不低于人民币4.5亿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25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1月4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自2020年10月28日至2021年3月31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16,157,80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982%，最高成交价为17.7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4.10元/股，成交总金额为259,111,390.74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报告期内，公司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11,004,25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4%，最高成交价为17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4.10元/股，成交总金额为169,733,121.99（不含交易费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境内外股票	600221	*ST海航	9,129,002.00	公允价值计量		-54,002.00		9,129,002.00		-1,648.14	9,075,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600515	*ST基础	176,916,913.61	公允价值计量		11,928,350.37		176,916,913.61		-31,726.90	188,845,263.98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600976	健民集团	16,952,211.90	公允价值计量		320,847.50		16,952,211.90	3,405,665.12	121,710.71	13,904,895.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000426	兴业矿业	15,128,270.00	公允价值计量		-1,268,270.00		15,128,270.00		-2,419.46	13,86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000564	*ST大集	74,933,196.59	公允价值计量		17,471,319.37		74,933,196.59		-12,019.00	92,404,515.9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000780	*ST平能	1,549,900.00	公允价值计量				1,549,900.00	1,549,900.00	46,768.18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合计			294,609,494.10	--	0.00	28,398,245.24	0.00	294,609,494.10	4,955,565.12	120,665.39	318,089,674.94	--	--

2、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6]658号文《关于核准重庆新世纪游轮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上海兰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重庆新世纪游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中国境内非公开发行股票。截至2016年4月26日，本公司非公开发行53,191,489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94.0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999,999,966.00元，扣除发生的券商承销佣金、保荐费及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89,999,999.00元后实际净筹得募集资金人民币4,909,999,967.00元，募集资金实际到位时间为2016年4月28日，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安永华明(2016)验字第60617954_B03号验资报告。另扣除该次募集配套资金交易产生的相关的交易税费人民币2,500,000.00元后，实际筹得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907,499,967.00元。2021年初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募投项目累计投入255,888,923.53元。

六、对2021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七、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八、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信托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30,000	30,000	0
信托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0,000	10,000	0
合计		40,000	40,00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受托机构名称（或受托人姓名）	受托机构（或受托人）类型	产品类型	金额	资金来源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还有委托理财计划	事项概述及相关查询索引（如有）
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	信托机构	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30,000	自有资金	2018年07月31日	2021年07月31日	信托收益权	年化收益率	7.50%	6,850	562.5	已收回		是	有	
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	信托机构	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0,000	自有资金	2018年08月13日	2021年02月13日	信托收益权	年化收益率	6.80%	1,896.44	170	已收回		是	有	
合计			40,000	--	--	--	--	--	--	8,746.44	732.5	--		--	--	--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证券代码：002558 证券简称：巨人网络 公告编号：2021－临022

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根据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1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2021年4月28日以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7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7名。经全体董事推举，会议由董事孟玮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议案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内容请参见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之“第三节、公司业务概要”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相关部分；公司独立董事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于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述职报告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四）审议通过《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报告。

（五）审议通过《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健全完善，各项制度完整、合理、有效，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不存在重大缺陷。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报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为：按公司总股本2,024,379,932股扣减回购专用账户余额68,868,830股后的股本，即1,955,511,102股作为基数，公司本次现金分红总额暂为人民币312,881,776.32元，均为公司自有资金，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为100%。鉴于公司正在实施股份回购事项，若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预案后，公司股本发生变动的，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股权登记日可参与利润分配的总股本，按照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公告。

（七）审议通过《2020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

公司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内部控制文件的有关规定，严防发生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经查，2020年度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安永华明”）对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资金往来情况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专项说明。

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专项说明。

（八）审议通过《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议案已由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安永华明出具鉴证报告，并由公司独立财务顾问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源证券”）核查并出具意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公告。

（九）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一致同意公司聘请安永华明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对该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公告。

（十）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国家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能够更准确、公允地反映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公告。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预计2021年度与关联方的交易总额为3,946.46万元，其中自关联方接受劳务金额2.33万元，自关联方租入房屋金额1,904.76万元，向关联方出租房屋金额579.12万元，关联方借款利息金额1,460.26万元。本议案关联董事史玉柱先生、刘伟女士、屈发兵先生已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该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公告。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保证资金安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经营业务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阶段性购买由商业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在上述期限内，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合同等相关文件，并由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财务部具体操作。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已由公司独立财务顾问开源证券核查并出具意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公告。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含）人民币15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在上述期限内，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合同等相关文件，并由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财务部具体操作。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公告。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捐赠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捐赠管理制度》要求，公司每年捐赠额度不超过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2%，故董事会同意公司2021年在符合公司《捐赠管理制度》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下进行对外捐赠，对外捐赠金额不超过2,081.52万元。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五）审议通过《2020年度社会责任报告书》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公告。

（十六）审议通过《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董事会一致同意将募投项目“电子竞技与大数据中心的建设”剩余未投入的募集资金10,453.83万元转入“网络游戏的研发、代理与运营发行”项目，“电子竞技与大数据中心的建设”项目的后续建设将根据公司总体经营策略及业务发展需要以自有资金投入。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已由公司独立财务顾问开源证券核查并出具意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公告。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购买土地使用权及在建工程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董事会一致同意，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巨松置业（上海）有限公司向关联方上海巨人友缘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购买土地使用权及在建工程。关联董事史玉柱已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该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2021年5月20日召开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中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002558 证券简称：巨人网络 公告编号：2021－临033

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根据相关决议和工作安排，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定于2021年5月20日（星期四）召开，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已经审议通过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5月20日（星期四）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5月20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②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5月20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届时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1）现场投票：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现场股东大会或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和参加表决，股东委托的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股权登记日：2021年5月17日（星期一）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1年5月17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的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会议地点：上海市松江区中辰路655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4、审议《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审议《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审议《关于公司2021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8、审议《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分别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议案7中涉及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史玉柱先生控制或担任董事的其他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亦涉及与公司董事刘伟女士担任董事、屈发兵先生担任董事的其他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上海巨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腾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作为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将就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对中小投资者（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在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披露。

三、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4.00	《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2021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8.00	《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1年5月18日（星期二），上午10:30－12:30下午14:00－18:00

2、登记地点：上海市松江区中辰路655号。

3、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有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及出席人身份证件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和出席人身份证件。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有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及出席人身份证件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和出席人身份证件。

4、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登记，登记材料与现场登记一致，不接受电话登记。

5、根据《证券公司融资融券业务管理办法》等的规定，投资者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所涉本公司股票由证券公司受托持有，相关股票的投票权应由受托证券公司在事先征求投资者意见后代为行使。参与融资融券业务的投资者本人如需参加股东大会，应作为受托人由名义持有人证券公司委托参加。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其他事项

1、为配合做好疫情防控工作，有效减少人员聚集，阻断疫情传播，建议公司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投票表决。

2、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请务必于2021年5月18日18:00前将登记信息发送至电子邮箱ir@ztgame.com并电话确认，公司须将来访股东提前上报后才可接待股东来访。请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自备口罩等防护措施，并配合会场要求接受体温检测等相关防疫工作。

3、会议费用：本次股东大会不发放礼品和有价证券，与会股东、股东代表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4、会议咨询：

联系人：王虹人 电子邮箱：ir@ztgame.com

联系电话：021－33979919 传真号码：021－33979899

信函地址：上海市松江区中辰路655号巨人网络二期办公楼（邮编：201613）

七、备查文件

1、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30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2558

2. 投票简称：巨人投票

3. 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1年5月20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2. 公司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5月20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1年5月20日下午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陆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附件二：

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_______先生/女士（证件号码：，以下简称“受托人”）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

委托人名称：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证件号码：委托人持股数量：

本人已了解公司有关审议事项及内容，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4.00	《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2021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8.00	《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			

注：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授权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为准，对同一项表决议案，不得有两项或两项以上的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两项以上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想法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年月日

证券代码：002558 证券简称：巨人网络 公告编号：2021－临023

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1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2021年4月28日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朱永明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公告。

（二）审议通过《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公告。

（三）审议通过《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报告。

（四）审议通过《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根据《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建立健全了的内部控制体系，按照自身的实际情况制订了完善、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相关制度在公司经营管理中得到了有效执行，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进行。公司董事会出具的《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内部控制情况。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报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为：按公司总股本2,024,379,932股扣减回购专用账户余额68,868,830股后的股本，即1,955,511,102股作为基数，公司本次现金分红总额暂为人民币312,881,776.32元，均为公司自有资金，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为100%。鉴于公司正在实施股份回购事项，若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预案后，公司股本发生变动的，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股权登记日可参与利润分配的总股本，按照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公告。

（六）审议通过《2020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

公司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内部控制文件的有关规定，严防发生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经查，2020年度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安永华明”）对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资金往来情况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专项说明。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专项说明。

（七）审议通过《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议案已由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安永华明出具鉴证报告，并由公司独立财务顾问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源证券”）核查并出具意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公告。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聘请安永华明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公告。

（九）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国家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能够更准确、公允地反映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公告。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下转B124版）